

陕西省西咸新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陕西咸安委办函〔2019〕26号

陕西省西咸新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对秦汉新城西安绿地格林小镇一期建设 项目“10·9”事故的通报

各新城安委会，新区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2019年10月9日下午17时20分许，秦汉新城西安绿地格林小镇一期建设项目工地发生一起高处坠落事故，致1人死亡。事故发生后，新区党工委管委会高度重视，新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姚海军批示要求，新区应急管理局迅速核查事故情况，并责成秦汉新城相关部门做好善后和舆情管控，开展事故调查处理工作，秦汉新城相关部门要汲取近日建筑领域事故多发教训，采取切实有效措施，遏制事故发生，消除安全隐患。

该起事故充分暴露出相关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落实，安全防范措施不到位，对员工的安全教育培训不细致，从业人员安全意识淡漠，违规违章作业行为时有发生的问题。同时也反映出秦汉新城建筑施工安全攻坚行动开展不扎实，隐患排查治理不细致不深入等问题，必须引起我们的高度重视。为深刻汲取事故教训，有效防范和遏制同类生产安全事故再次发生，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举一反三，扎实做好当前安全生产工作

当前距年底不到三个月时间，各类建筑施工项目赶工期、赶

进度，建筑施工领域进入安全事故易发、高发期。各相关单位一定要认真汲取秦汉新城西安绿地格林小镇一期建设项目“10.9”事故教训，务必高度警醒，引以为戒，提高站位，强化红线底线意识，克服麻痹侥幸心理，举一反三，深入贯彻落实中、省、市、新区近期安全生产会议精神，盯紧盯牢本辖区、本行业事故多发易发领域和安全生产薄弱环节，集中精力抓好抓实当前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狠抓安全生产“五个一”措施落实不放松，深入排查整治各类安全隐患，严肃查处各类违法违规生产经营行为，扎实做好当前安全生产各项工作，有力促进新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二、突出重点，持续深入开展建筑施工安全攻坚行动

各相关单位要严格按照《建筑施工领域安全攻坚行动方案》要求，严肃查处未批先建、违规转分包和违规挂靠等非法违法行为，重点排查整治项目安全组织管理、安全教育培训、专项施工方案、安全技术交底、隐患排查治理、现场安全监护、应急管理、地下隧道管廊施工安全风险识别和管控 8 个方面的安全隐患。要对辖区建设项目建立台账，逐个过一遍“筛子”，特别是对容易发生事故的施工现场作业面、职工宿舍、材料堆积区、临建设施等重点部位以及重大分部分项工程、危大工程项目等进行专门安全排查治理，切实消除事故苗头。要通过扎实细致的工作，切实消除治理一批安全隐患，打击处理一批非法违法行为，把建筑安全攻坚行动不断引向深入。

三、严格执法，深入开展督查检查活动

各相关单位要立即组织开展一次建筑施工安全督查检查活动，要组织多部门联合执法检查，对重点内容进行“地毯式”排

查检查，切实做到隐患治理“无缝隙、全覆盖、零容忍”，坚决防止流于形式、走过场。对检查发现的隐患，要责令及时整改到位，对整改不及时或不到位的，一律予以停工；对重大事故隐患，要实施跟踪挂牌督办，确保问题隐患整改及时到位；对因整改不力、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落实导致发生人身伤亡事故的，要加大行政处罚力度，坚决依法暂扣或吊销相关证照，并按有关规定在招投标、资质管理等方面给予限制，并严肃追究有关单位和责任人的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新区安委办将适时组织督查组，对各新城和能源金贸区建筑施工领域安全生产情况进行抽查检查，并印发通报。

四、严肃追责，认真开展事故调查处理工作

秦汉新城管委会要严格依照《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调查处理条例》等规定成立事故调查组，按照“四不放过原则”，认真开展事故调查处理工作，尽快查清事故原因，准确判定事故性质，依法依规厘清事故责任，研究提出处理意见，严格追究相关单位和个人的责任，及时将事故调查报告报新区安委办审核同意后按程序结案。

陕西省西咸新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10月10日

(联系人：梁峰立，电话：33585545，邮箱：1249930833@qq.com)

抄送：新区管委会有关领导。

